

## 診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就醫管制暨防護裝備整備查檢表

受查機構：\_\_\_\_\_

查核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查核 項次	查檢內容	完成整備情形																	
		是	否	不適 用															
1	對發燒或出現疑似感染症狀的病人要詢問他的旅遊史、職業、接觸史、以及周遭人員最近是否出現類似症狀(TOCC) <input type="checkbox"/> 隨時更新 TOCC 流行病學、通報定義條件與通報方式，供醫護人員隨時掌握疫情動態。 <input type="checkbox"/> 張貼告示提醒民眾主動告知 TOCC，病人處置流程訂 TOCC 問診機制，並確實紀錄（紙本/資訊系統，擇一方式紀錄即符合）																		
2	提醒就醫民眾與陪病者，出入醫療院所務必佩戴口罩，並配合體溫量測： <input type="checkbox"/> 診間及櫃台等出入口明顯處均有張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宣導海報或單張(請定期更新至疾管署網站下載) <input type="checkbox"/> 於診所出入口張貼宣導民眾就醫時，應佩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宣導個人管理機制(戴口罩、勤洗手、量體溫，如有相關旅遊史或接觸史應立即告知)。																		
3	問診時若發現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疑似病人時，必須立即採取適當的標準、飛沫、接觸、空氣傳染防護措施；應立即通報主管機關（或轄區衛生所）並做好相關隔離空間/動線，供疑似感染者暫留，後續執行診間醫護人員健康監測及診間消毒。																		
4	診所應備有適量的防護裝備： 防疫物資儲備量：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 5px 0;"> <thead> <tr> <th style="width: 30%;">物資品項</th> <th style="width: 30%;">建議儲備量</th> <th style="width: 40%;">實地盤點數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N95 等級以上口罩</td> <td>10 片</td> <td></td> </tr> <tr> <td>外科口罩</td> <td>100 片</td> <td></td> </tr> <tr> <td>連身型防護衣</td> <td>10 件</td> <td></td> </tr> <tr> <td>一般隔離衣</td> <td>(連身或一般可擇一儲備)</td> <td></td> </tr> </tbody> </table> 該院負責物資整備及系統登入承辦員：_____ 連絡電話：_____	物資品項	建議儲備量	實地盤點數量	N95 等級以上口罩	10 片		外科口罩	100 片		連身型防護衣	10 件		一般隔離衣	(連身或一般可擇一儲備)				
物資品項	建議儲備量	實地盤點數量																	
N95 等級以上口罩	10 片																		
外科口罩	100 片																		
連身型防護衣	10 件																		
一般隔離衣	(連身或一般可擇一儲備)																		

輔導人員簽章：

受查單位簽章：